

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监事、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
换届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经事后与股转系统沟通发现，原公告关于生效具体时间的表述需进行更正才能通过最新董监高报备系统要求，具体更正内容如下：

更正前：

一、换届基本情况

聘任费福根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7,072,000股，占公司股本的33.7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万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506,000股，占公司股本的1.8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张保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

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华冬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7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万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06,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更正后：

聘任费福根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9 年 9 月 27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7,072,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3.7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万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9 年 9 月 27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06,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张保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9 年 9 月 27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华冬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9 年 9 月 27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7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万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9 年 9 月 27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06,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更正后）》。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4日